

证券代码: 300039

证券简称: 上海凯宝

公告编号: 2025-053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独立董事调整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调整的情况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荆树中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荆树中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荆树中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子公司上海凯宝新谊（新乡）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荆树中先生辞任董事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任自公司收到通知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荆树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荆树中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不变，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凯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

附件:

第六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荆树中先生: 1969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 工程师。曾任公司生产负责人。现任新谊药业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 荆树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